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为-11.5亿~-14.5亿元。
2. 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1.27亿~-14.27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1.5亿~-14.5亿元。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11.27亿~-14.27亿元。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8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40亿元

（二）每股收益：-1.27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受金融去杠杆政策及其他因素叠加影响，公司融资出现困难，资金流动

性紧张，到期债务无法按期偿还，导致出现严重的债务违约现象，并由此引发公司部分账户资产被查封、冻结，债权人申请诉讼或仲裁等一系列问题。经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方金钰”）财务部初步统计，2019年全年计提应付债权人利息及罚息约为10.10亿元。

2、申请执行人深圳中睿泰信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睿泰信”）与被执行人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东方金钰、云南兴龙实业等合同纠纷一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依法查封并拍卖了本案质押物即由本案被执行人交付、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翡翠原石、成品一批，拍卖保留价为人民币116,215,000元，因无人竞买而流拍。法院裁定将本案质押物作价人民币116,215,000元抵偿给申请执行人中睿泰信所有，以抵消本案部分债务。因拍卖价格严重偏低，导致账面亏损约2.14亿元，对本年损益产生了一定负面影响。

3、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预计2019年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的翡翠出现减值迹象，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约4.5亿元，具体金额以评估结果为准。

4、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预计2019年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贷公司”）发放的贷款客户抵押品出现减值迹象，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约1.5亿元，具体金额以评估结果为准。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潍坊诚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等仲裁执行一案，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被执行人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归申请执行人潍坊诚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产生账面亏损约0.30亿元。

（三）其他影响

其他影响因素为日常经营费用亏损，以及中睿泰信处置股票冲抵已计提预计负债而形成的营业外收入。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与年审会计师和存货评估专家团队针对公司存货以及小贷公司发放的贷款客户抵押品展开全面的盘点及评估工作，截至目前，该盘点及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可能存在尚未考虑到的潜在性的风险损失，具体计提减值准备金

额以最终评估结果为准。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如果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22日